

# 甘肃白龙江阿夏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中心

## 中央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执行情况

### 绩效自评报告

#### 一、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背景

甘肃白龙江阿夏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中心 2024 年中央转移支付项目主要包括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、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、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三个项目，主要用于野生动植物专项保护调查、国有林管护、巩固提升欠发达国有林场、林木良种苗木培育、国有林场改革职工缴纳社保、荒漠化防治和“三北”工程等内容。

##### （二）资金情况

2024 年中央自评项目总预算 5242.64 万元，包含当年下达中央资金 4047 万元，省配套资金 1099.14 万元，上年结转资金 96.5 万元，全年合计支出 5242.64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 100%。

##### （三）项目年度目标和完成情况

1.开展了国有林管护、社保缴纳补助、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偿、野生动植物保护及生物多样性保护等工作，开展野生

动物救护任务 1 个、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偿 151.8 万亩，聘请护林员 265 人，补助天保工程社会保险缴费人数 531 人，并保质保量完成，保障了野生动植物栖息地和原生境完整，保障了无人为大型破坏事件发生，使国有林区（林场）社会稳定，加强了森林保护修复、野生动植物保护及生物多样性保护。

2.开展了良种培育、国有林场改革、荒漠化防治和“三北”工程等工作，培育了粗枝云杉良种容器苗木 13 万株，修复治理了退化草原生态面积 5000 亩，为纳入国有林场改革的 531 名职工缴纳了社保，使草原植被得到有效恢复，提高鲜产草量达 5%，保障了森林生态安全，改善了林区职工生存环境，保障了林区稳定运转。

3.培育了云杉良种苗木 20 万株，维修管护用房 310 平方米，提升了国有林场苗木生产水平，降低了森林火灾风险发生率，增加了林地和绿地面积，改善了周边生态环境，巩固提升了欠发达国有林场。

## **二、综合评价结论**

各项目均按计划实施，基本完成了相关工作任务，各项绩效指标均完成年度目标值。通过自评，3 个项目均为“优秀”。

## **三、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**

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，提升甘肃白龙江阿夏省级自然

保护区管护中心转移支付资金使用绩效水平，单位按照中央转移支付资金绩效自评工作要求，及时安排部署，建立了绩效管理协调联动机制，要求各科室靠实工作责任，抓好工作落实。绩效管理工作由规划财务科牵头，负责组织协调总体工作，相关科室负责分管项目的资金绩效自评具体工作，对分管项目资金的绩效情况进行定量、定性分析，量化打分，形成分管项目绩效自评报告，合力开展绩效评价工作，保证了绩效自评工作质量，促进了财政资金的安全、规范、高效运行。分项目自评情况分析如下：

#### **（一）项目：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（自评得分 100 分）**

##### 1.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。

2024 年共计下达专项资金 4367.94 万元，其中森林保护修复中央转移支付资金 3703 万元、省级资金 624.94 万元，野生动植物保护及生物多样性保护补助中央转移支付资金 40.00 万元，全年合计支出 4367.94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 100%。

##### 2.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2024 年单位开展了国有林管护、社保缴纳补助、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偿、野生动植物保护及生物多样性保护等工作，开展野生动物救护任务 1 个、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偿 151.8 万亩，聘请护林员 265 人，补助天保工程社会保险缴费人数 531 人，并保质保量完成，保障了野生动植物栖息地和原生境完整，保障了无人人为大型破坏事件发生，使国有林区（林场）

社会稳定，加强了森林保护修复、野生动植物保护及生物多样性保护。

### 3.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资金管理情况：严格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分配项目资金使用方向；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规定和管理办法规定的分解使用资金；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支付资金，未出现违规支付等问题；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，未出现截留、挤占、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；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的问题；按规定开展绩效管理相关工作；按照有关规定，足额履行本级支出责任；按政策要求积极开展相关工作，基本完成政策要求。资金管理情况指标分值 40 分，自评得分 40 分。

（2）数量指标：开展野生动物救护任务 1 个、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偿 151.8 万亩，聘请护林员 265 人，补助天保工程社会保险缴费人数 531 人。数量指标均达到年度目标值，指标分值 10 分，自评得分 10 分。

（3）质量指标：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信息发布准确率达 100%，聘请护林员达标率达 100%，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助(公益林)准确率达 100%，国有林管护补助兑现率达 100%。质量指标均达到年度目标值，指标分值 10 分，自评得分 10 分。

（4）时效指标：聘请护林员及时，国有林保护修复补

偿及时，社会保险缴费补助及时性。时效指标均达到年度目标值，指标分值 7.5 分，自评得分 7.5 分。

(5) 成本指标：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助标准控制在 10 元/亩，疫源疫病野生动物监测样线成本控制在 0.3 万元/条，社会保险缴费补助成本控制在 1445 万元。项目成本均在年度预算范围内，未出现预算调整情况，指标分值 7.5 分，自评得分 7.5 分。

(6) 效益指标：项目实施后，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种数保护率达 75%，保障了野生动植物栖息地和原生境完整，保障了无人人为大型破坏事件发生，使国有林区（林场）社会稳定，加强了森林保护修复、野生动植物保护及生物多样性保护。效益指标均达到年度目标值，指标分值 10 分，自评得分 10 分。

(7) 满意度指标：项目实施后促进了地区森林生态系统稳定可持续发展，保持了国有林区（林场）社会稳定性，提升了护林员和周边群众满意度。

4.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 
无。

## **(二) 项目：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（自评得分 100 分）**

1.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。

2024 年项目资金下达 649.70 万元，其中国有林场改革发展补助省级资金 459.20 万元，林业草原支撑保障体系中央转

移支付资金 79 万元、省级资金 15 万元，国土绿化支出（含荒漠化防治和“三北”工程）中央转移支付资金上年结转 96.5 万元，全年合计支出 649.70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 100%。

## 2.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2024 年单位开展了良种培育、国有林场改革、荒漠化防治和“三北”工程等工作，培育了粗枝云杉良种容器苗木 13 万株，修复治理了退化草原生态面积 5000 亩，为纳入国有林场改革的 531 名职工缴纳了社保，使草原植被得到有效恢复，提高鲜产草量达 5%，保障了森林生态安全，改善了林区职工生存环境，保障了林区稳定运转。

## 3.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资金管理情况：严格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分配项目资金使用方向；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规定和管理办法规定的分解使用资金；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支付资金，未出现违规支付等问题；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，未出现截留、挤占、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；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的问题；按规定开展绩效管理相关工作；按照有关规定，足额履行本级支出责任；按政策要求积极开展相关工作，基本完成政策要求。资金管理情况指标分值 40 分，自评得分 40 分。

（2）数量指标：培育了粗枝云杉良种容器苗木 13 万株，修复治理了退化草原生态面积 5000 亩，为纳入国有林场改革

的 531 名职工缴纳了社保。数量指标均达到年度目标值，指标分值 9 分，自评得分 9 分。

（3）质量指标：良种粗枝云杉营养钵苗培育合格率达 100%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质量达标率达 85%，改革的国有林场职工参保率（%）达 100%。质量指标均达到年度目标值，指标分值 9 分，自评得分 9 分。

（4）时效指标：培育良种粗枝云杉营养钵苗及时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当期任务完成率达 100%，国有林场改革当期任务完成率达 100%。时效指标均达到年度目标值，指标分值 9 分，自评得分 9 分。

（5）成本指标：退化草原修复治理投资控制在 89.5 万元，国有林场改革补助成本控制在 459.2 万元。成本指标分值 8 分，自评得分 8 分。

（6）效益指标：项目实施后，草原植被得到有效恢复，提高鲜产草量达 5%，保障了森林生态安全，改善了林区职工生存环境，保障了林区稳定运转。效益指标均达到年度目标值，指标分值 10 分，自评得分 10 分。

（7）满意度指标：项目实施后促进了地区森林生态系统稳定可持续发展，提升了职工和周边群众满意度。

#### 4.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

无。

### （三）项目：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（自评得分 100 分）

### 1.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。

2024年项目下达资金总计225万元，全年合计支出225万元，预算执行率100%。

### 2.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2024年单位培育了云杉良种苗木20万株，维修管护用房310平方米，提升了国有林场苗木生产水平，降低了森林火灾风险发生率，增加了林地和绿地面积，改善了周边生态环境，巩固提升了欠发达国有林场。

### 3.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资金管理情况：严格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分配项目资金使用方向；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规定和管理办法规定的分解使用资金；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支付资金，未出现违规支付等问题；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，未出现截留、挤占、挪用或擅自调整等问题；按照上级下达和本级预算安排的金额执行，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的问题；按规定开展绩效管理相关工作；按照有关规定，足额履行本级支出责任；按政策要求积极开展相关工作，基本完成政策要求。资金管理情况指标分值40分，自评得分40分。

（2）数量指标：培育了云杉良种苗木20万株，维修管护用房310平方米。数量指标均达到年度目标值，指标分值14分，自评得分14分。

（3）质量指标：严格控制项目实施，项目验收合格率

达 100%。质量指标均达到年度目标值，指标分值 7 分，自评得分 7 分。

（4）时效指标：项目开工及时，完成及时。指标均达到年度目标值，指标分值 7 分，自评得分 7 分。

（5）成本指标：维修、培育 125 万元，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，未出现预算调整情况。指标分值 7 分，自评得分 7 分。

（6）效益指标：项目实施提升了国有林场苗木生产水平，降低了森林火灾风险发生率，增加了林地和绿地面积，改善了周边生态环境，巩固提升了欠发达国有林场。效益指标均达到年度目标值，指标分值 10 分，自评得分 10 分。

（7）满意度指标：项目实施有效调动职工管护积极性，提高了林场职工及周边群众满意度。

4.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 
无。

#### **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**

单位将此次绩效自评结果作为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依据，进一步提高部门预算管理水平，并按照规定与决算同步公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。

#### **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**

无。